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614/11-12號文件

(此份逐字紀錄本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LC Paper No. CB(2) 614/11-12

(This verbatim record has been seen by the Administration)

**2011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至4時舉行的
內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的逐字紀錄本
Verbatim Transcript of the Special House Committee
Meeting on Friday, 11 November 2011, from 2:30 pm to 4:00 pm**

檔號Ref : CB2/H/5

出席委員 Members present:

- | | |
|------------------------------|---|
| 劉健儀議員, GBS, JP
(內務委員會主席) | Hon Miriam LAU Kin-ye, GBS, JP
(Chairman) |
| 李華明議員, SBS, JP
(內務委員會副主席) | Hon Fred LI Wah-ming, SBS, JP
(Deputy Chairman) |
| 何俊仁議員 | Hon Albert HO Chun-yan |
|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 Ir Dr Hon Raymond HO Chung-tai, SBS,
S.B.St.J., JP |
| 李卓人議員 | Hon LEE Cheuk-yan |
| 李國寶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 Dr Hon David LI Kwok-po, GBM, GBS, JP |
| 吳靄儀議員 | Dr Hon Margaret NG |
| 涂謹申議員 | Hon James TO Kun-sun |
| 張文光議員 | Hon CHEUNG Man-kwong |
| 陳鑑林議員, SBS, JP | Hon CHAN Kam-lam, SBS, JP |
| 梁劉柔芬議員, GBS, JP | Hon Mrs Sophie LEUNG LAU Yau-fun,
GBS, JP |
| 梁耀忠議員 | Hon LEUNG Yiu-chung |
| 黃宜弘議員, GBS | Dr Hon Philip WONG Yu-hong, GBS |
| 黃容根議員, SBS, JP | Hon WONG Yung-kan, SBS, JP |
| 劉江華議員, JP | Hon LAU Kong-wah, JP |
| 劉慧卿議員, JP | Hon Emily LAU Wai-hing, JP |
| 霍震霆議員, GBS, JP | Hon Timothy FOK Tsun-ting, GBS, JP |
| 譚耀宗議員, GBS, JP | Hon TAM Yiu-chung, GBS, JP |
| 石禮謙議員, SBS, JP | Hon Abraham SHEK Lai-him, SBS, JP |

李鳳英議員, S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方剛議員, SBS, JP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 SBS,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張學明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詹培忠議員
甘乃威議員, 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JP
林大輝議員, 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 MH, JP
陳健波議員, JP
梁家駒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譚偉豪議員,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陳淑莊議員
陳偉業議員
黃毓民議員

Hon LI Fung-ying, SBS, JP
Hon Tommy CHEUNG Yu-yan, SBS, JP
Hon Audrey EU Yuet-mee, SC, JP
Hon Vincent FANG Kang, SBS, JP
Hon LEE Wing-tat
Dr Hon Joseph LEE Kok-long, SBS, JP
Hon Jeffrey LAM Kin-fung, GBS, JP
Hon Andrew LEUNG Kwan-yuen, GBS, JP
Hon CHEUNG Hok-ming, GBS, JP
Hon WONG Ting-kwong, BBS, JP
Hon Ronny TONG Ka-wah, SC
Hon CHIM Pui-chung
Hon KAM Nai-wai, MH
Hon Cyd HO Sau-lan
Hon Starry LEE Wai-king, JP
Dr Hon LAM Tai-fai, BBS, JP
Hon CHAN Hak-kan
Hon Paul CHAN Mo-po, MH, JP
Hon CHAN Kin-por, JP
Dr Hon LEUNG Ka-lau
Hon CHEUNG Kwok-che
Hon WONG Sing-chi
Hon Mrs Regina IP LAU Suk-ye, GBS, JP
Hon Paul TSE Wai-chun, JP
Dr Hon Samson TAM Wai-ho, JP
Hon Alan LEONG Kah-kit, SC
Hon LEUNG Kwok-hung
Hon Tanya CHAN
Hon Albert CHAN Wai-yip
Hon WONG Yuk-man

缺席委員 Members absent: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Hon LAU Wong-fat, GBM, GBS, JP
鄭家富議員 Hon Andrew CHENG Kar-foo
馮檢基議員, SBS, JP Hon Frederick FUNG Kin-kee, S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Hon WONG Kwok-hing, MH
劉秀成議員, SBS, JP Prof Hon Patrick LAU Sau-shing, SBS, JP
梁美芬議員, JP Dr Hon Priscilla LEUNG Mei-fun, JP

黃國健議員, BBS
葉偉明議員, MH
葉國謙議員, GBS, JP
潘佩璆議員

Hon WONG Kwok-kin, BBS
Hon IP Wai-ming, MH
Hon IP Kwok-him, GBS, JP
Dr Hon PAN Pey-chyou

列席秘書 Clerk in attendance:

梁慶儀小姐
內務委員會秘書

Miss Odelia LEUNG
Clerk to the House Committee

出席公職人員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林瑞麟先生, GBS, JP
政務司司長

Mr Stephen LAM Sui-lung, GBS, JP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區璟智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
(財經事務)

Miss AU King-chi, JP
Permanent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Financial Services)

李佩詩女士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秘書長

Miss Charmaine LEE Pui-sze
Deputy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列席職員 Staff in attendance:

吳文華女士
秘書長

Ms Pauline NG
Secretary General

馬耀添先生, JP
法律顧問

Mr Jimmy MA, JP
Legal Adviser

余蕙文女士
總議會秘書(2)6

Ms Amy YU
Chief Council Secretary (2)6

蘇淑筠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2)7

Miss Josephine SO
Senior Council Secretary (2)7

丁慧娟女士
議會秘書(2)6

Ms Judy TING
Council Secretary (2)6

張慧敏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2)3

Ms Anna CHEUNG
Senior Legislative Assistant (2)3

簡俊豪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8

Mr Arthur KAN
Legislative Assistant (2)8

主席：各位同事，現在是下午2時30分，我們已有足夠的法定人數，我宣布會議開始。

今天是內務委員會的特別會議，是次會議大約在下午4時30分結束。之後，我們會立即舉行第四次例會，請大家在特別會議結束後不要立即離開，待例會結束後才離開。

另外，我想提醒各位同事，如果大家想提問的話，請按下"要求發言"的按鈕，否則，秘書無法知道你要求發問。我亦想提醒大家，為了讓更多同事可以提問，我建議每一條問題連問連答大約5分鐘。此外，我還想提醒大家，因為是特別會議的關係，所以我們會有逐字紀錄本。如果沒有問題，我現在請政務司司長和相關的官員進來。

出席今天特別會議的官員有政務司司長林瑞麟先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區璟智女士，以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秘書長李佩詩女士。謹此歡迎政務司司長林瑞麟先生和兩位官員出席今天的特別會議。

今天我們要討論的課題是"香港特別行政區配合國家'十二五'規劃工作的最新進展"，就這方面，政府當局提供了一份文件，文件編號CB(2)238/11-12(01)號文件。另外，立法會秘書處亦就"有關配合國家'十二五'規劃的工作進展"擬備了一份文件，文件的編號是CB(2)238/11-12(02)號文件。

我在此再次歡迎政務司司長。司長會作大約7分鐘的簡介。

政務司司長：主席、各位議員，非常高興今日有機會來到內務委員會和大家見面，向大家匯報我們工作最新的進度，聽取大家的意見，以及回答大家各方面的問題。

主席，行政、立法關係確實非常重要，我很希望在我任內可以繼續加強與各位議員的溝通，以致政府和議會方面能夠互相配合。

今日向大家特別介紹的就是《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港澳專章的內容和最新的進度。

大家都知道，今年3月人大開會期間，國家通過了"十二五"規劃，而當中反映了香港社會各界的意見，將香港和澳門方面的發展獨立成章。

在這個港澳專章裏面，有幾個重點：

- (一)中央會繼續支持和鞏固提升香港作為一個國際金融、貿易、航運中心的地位，也支持香港發展為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
- (二)支持香港培育新興產業，拓展合作領域和服務範圍。
- (三)深化香港與內地經濟合作，繼續實施CEPA，把CEPA的先行先試措施拓展到其他地區。

今年8月，李克強副總理來港訪問時，再進一步宣布了中央準備採納和實施的30多項措施，這對深化香港與內地的金融、經濟、貿易合作起了一個很重要的作用。

這裏要特別強調的有3方面：

第一是金融方面：新公布的12項措施明確了對香港優先開放的立場，特別對發展成為主要人民幣離岸中心的服務有莫大意義。在"一國兩制"之下，香港特區的地位是獨特的。我們一方面是國家的一部分，另一方面也是一個國際金融中心，有我們自己的法律和地位來做貨幣管理。所以我們既可以做一個"試驗場"，也有足夠的"防火牆"，讓我們可以把人民幣服務逐步開放作適當的試驗。因為現在有新的措施，讓在香港已經滾存的人民幣可以流通回內地，這對香港作為離岸人民幣中心的服務發展很重要。

第二方面談到CEPA，我們現在準備爭取在年內簽訂《CEPA補充協議八》。在李克強副總理訪港期間，明確了中央的立場，希望在"十二五"規劃期間，將香港和內地的服務業基本實現自由化。這對香港各方面的服務業，包括專業服務，在內地拓展市場很重要。

第三方面談到粵港合作，對最鄰近的省區，我們會繼續努力和他們加強合作。在"十二五"規劃裏面，有好幾個地區會重點發展，包括前海。我們可以和深圳市政府共同做前海發展，希望在那裏亦發展我們的服務業。然後南沙這一個區，廣東省政府和廣州市政府十分着重，我們今年在"粵港聯席會議"已經簽了合作備忘錄。

主席，我在完結之前，亦趁這個機會向大家簡介西九文化區發展的最新情況。

我們剛做完第三階段公眾參與活動和收集意見。在第三階段的公眾參與活動期間，在九龍公園的展覽有18 000名市民參加，收到的書面意見接近1 000份。

現在我們做好準備工夫，內部正進行覆檢。希望在年底前向城規會遞交發展藍圖；與此同時，我們準備在推動西九發展的時候，這些文化藝術的設施要在香港舉辦設計比賽，讓專業人士，特別是年青一代，有機會參與西九的發展，一展所長。

我們希望在2014年西九的公園已經可以開放，並且在2015年開始文化藝術設施投入服務。

西九要做得好，硬件固然重要，但軟件也很重要，所以我們希望大家共同合作，注入更多的動力，發展香港的藝術人才和創意文化。

主席，我先作這開場介紹，聽聽大家意見。

主席：多謝司長。現在是議員提問，首先是張文光議員，接着是林大輝議員。張文光議員。

張文光議員：多謝主席，司長我想問的一個題目，是非常多立法會議員及其助理和辦事處都很關注的問題，尤其是直選議員，因為他們服務的幅員廣大，市民眾多。

立法會內跨黨派的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於今年3月向政府的獨立委員會提交了一個方案，建議提高議員的工作開支償還款額水平，令議員可以僱用和挽留一支優秀的職員隊伍，以及獲得所需的研究支援、相關家具或辦事處其他方面的支援。這對於議員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如果把議員所得到的辦事處資助與司長閣下和閣下的團隊所得到的辦事處經費相比，根本是天淵之別，但我們服務的對象相當多，很多議員(尤其是直選議員)的辦事處更不止一個，他們因此是非常吃力的。

因此，我們很希望這項建議能在今年的10月1日實施，當然這是我們的建議。現在已是11月中，有議員跟我說，亦有助理提出，這個方案究竟是否得到政府的接納，以及實施的日期如何？現時我們得不到任何回應。所以，我想在此請問司長，究竟情況如何？你認為議員要求增加辦事處以服務市民是否恰當？你們又會否對這方面作出正面回應？如果是，何時才會得到？還是到卸任也不會有呢？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知悉立法會有委員會曾審議這件事，亦向政府當局提交了報告書和建議。我在9月底上任後，亦隨即審閱這一套文件和建議。

張議員，請讓我先說說較早前的情況。主席，我多年來在政府服務，十分看重議會在香港管治方面所擔當的角色。在憲制上，我們行政當局要與立法當局全面合作，這樣才能把管理香港的事宜辦好。不論是立法或政策，如果需要財政撥備，是需要與你們溝通、商量和合作的。所以，多年來，我亦看到立法會議員扮演的角色很重要，從某個角度來看，是十分重的。

我曾在不同場合向各位議員提及，我認為我們做官員是做一份工作，但你們做議員的往往是做3至4份工作，因為你們要在議會做議員，很多人在黨派內亦要肩負責任，你們亦在地區或界別上辦事。除此之外，有些議員亦有其正職和專業等。因此，

你們辦事是分身不暇。但是，縱使有這些挑戰和困難，多年來，大家都盡心地為市民服務。

因此，大家提出這些建議，我着實是十分認真地和同事研究。我們每一次制訂立法會議員的薪酬及其辦事處的種種經費，均是今屆為下屆立法會制訂的，原意是避免利益衝突。今屆為下屆制訂，當選舉完結，有哪些議員再入立法會服務，則由新的議員承接上一屆訂立的薪酬來辦事。但是，主席，我亦知道在過去十年八載，曾經有例外，工作開支的安排曾提早批准增加。

張文光議員：主席，如果你容許，我想作很簡短的補充。我們現時爭取的不是議員的薪酬.....

政務司司長：我知道。

張文光議員：.....而是我們辦事處內的服務。所以，我認為我們爭取的並非是現時議員自身的利益，而是辦事處的服務開支，甚至是設施。我認為如果司長說是今屆為下屆制訂，是否意味着今屆想也不用想，下屆才可增加服務呢？但是，我們的服務很匱乏，而市民十分期望.....

主席：張文光議員，問題要盡量簡短，因為已過了5分鐘。

張文光議員：我問完了。

主席：司長可否也考慮一下？

政務司司長：我簡短答覆。薪酬和辦公室開支是一套整全的安排，我亦知道議員為社區和界別提供服務十分重要，所以，雖然你們尚未提出薪津建議，我們已經準備一併考慮。我不是說，如果提早批准，議員個人會有何得益，而是我們有整體的考慮。

主席：接着是林大輝議員，然後是梁君彥議員。

林大輝議員：多謝主席，司長你好。大家都知道你十分熟悉內地的事務，亦很理解國家的政策，又負責推行國家"十二五"規劃。我與業界遇到一件極為不公平和不合理的事，我很想聽聽你的高見，並為我們指點迷津。

國家一直很鼓勵企業升級轉型，增強持續競爭力，所以過去數年，你也可能聽到我鏗而不捨地要求政府修改《稅務條例》第39E條。但是，政府卻不理會第39E條的立法原意，罔顧業界的苦況，墨守成規，狠心拒絕我和業界就修改條例提出的要求，令業界叫苦連天，不知道怎麼辦才好。

很坦白，負責的官員真是坐井觀天，他們用很狹窄的思維，認為第39E條只是一個地方稅制的問題，而不理解這個問題其實關乎國家整體經濟發展策略。我和業界都認為，他們這樣處事根本上與國家的政策背道而馳，亦扭曲了"十二五"規劃的發展大方向。

林司長，正如我所說，你十分熟悉國情，你也應該知道，如果有人做事與國家的政策有違，背道而馳，其實是件不能饒恕的錯事。就《稅務條例》第39E條而言，坦白說，我對今屆政府負責的官員已經"死心"。司長，就這方面，我想聽聽你對這件事有何高見？可否指點我和業界？我還可以向誰求助，令業界能配合國家的政策發展，從而令業界有更多的生存和發展空間？過去我亦曾經要求特首和"財爺"介入，但他們均建議我找陳家強先生，我覺得這等同於建議我向和尚借梳一樣。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們在"十二五"規劃的制訂過程中，確實與中央有關部門和廣東省政府商量過。我們在內地的投資工業要升級轉型，這是必然的趨勢。廣東省政府負責珠三角的工作，他們都十分重視。坦白說，在2009年金融海嘯之前，他們已經開始這些工作，因而當金融海嘯來到時，他們有一些準備，而港商在內地亦因應廣東省政府和中央政府實施的政策，相對來說，我們勉強度過那次的難關。

至於長遠要升級轉型，這是必然的方向。我們希望在廣東省可以有較高科技、少些人手的工業。然而，如果仍然要勞工密集的工業，便需要調配到一些外省，例如廣西、湖南、江西等。

但是，林議員，我亦知道如果到那些省份，大家的物流和交通安排便需要有配套。

至於第39E條，我知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的同事在過去數年多次研究。我可以承諾我會再向他們反映你們的意見，以確定他們會否有新的回應。我們要升級轉型這大趨勢，當然是要繼續做的。

林大輝議員：主席。

主席：林大輝議員。

林大輝議員：首先我很多謝司長明白事理，亦明白我們業界的苦況，認為工業界需要繼續有持續的發展，的的確確需要升級轉型，的的確確需要拓展內銷市場。但是，我相信坐在你左邊的李佩詩秘書長十分明白，她亦曾經做與工業界有關的工作，因為她曾在貿易署工作——應該會很清楚，其實我們現時確實正面對一個問題，便是有些稅制及關卡正在窒礙現時的升級轉型。我們一天不解決這件事，我們所有討論的事情其實也只是空口說白話。

我剛才提出的問題，可能司長一時之間在心目中沒有人可以幫助我，但事實上，我與業界很想知道究竟哪些人可以真正幫助我們？因為我現時是毫無頭緒，到處碰壁，我甚至不知道應該要問誰。如果司長現在想到答案，便請告訴我，如果還未想到，我亦希望可以在適當時候告訴我，究竟在往後的日子裏，我們應該找誰協助業界進行積極的升級轉型，從而讓工業界不用不斷地萎縮和消失。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會繼續重視大家的意見，亦會繼續在內部作出反映。

主席：梁君彥議員，接着是譚耀宗議員。

梁君彥議員：司長，其實你也看到過去數個月的歐債危機及美國經濟，根本是毫無起色。其實，香港很多廠家也是依靠外貿，當然，在"十二五"規劃中有一個生機，便是國家將會發展內銷，這其實是一個很好的機遇。特首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亦接受了我們的意見，推出一個10億元的專項基金，但其實以專項基金發展內銷來協助香港人，這只屬於很小的幫助，因為一個意大利品牌在一年內可能也會動用數億元進行發展，但我認為設立這樣的基金始終也是好事。不過，政府還需要與業界商討後才可以進行。在現時這個風高浪急的時候，中小企想要尋找新市場，我想問政府會怎樣盡快幫助它們呢？

我亦想在這裏指出，我們要發揮香港和粵港合作的重要性，以及在兩地亦要推行"先行先試"計劃。其實，廣東省的經濟規模等於一個大中型的歐洲國家，我想請問司長，對於"先行先試"，為何不先開拓廣東省的內銷市場，以瞭解一下如何可以幫助港商，以及協助香港服務業打開這個市場呢？因為，當中其實是有很多"小門"的，如果要逐個省進行，香港政府根本未必有這樣的能力。推行"先行先試"的好處，其實便是在我們打開了廣東省的市場後，其他省份的市場亦會爭相利用。

此外，我在政協時曾經提出一項提案，便是既然我們有一個緊密的"先行先試"計劃，為何不推出邊境通勤稅務優惠呢？即香港人在廣東省工作時納香港稅，反過來，廣東省的人亦是納廣東省的稅，即大家繳納各自的稅項，這是歐洲一直採用的做法，我們其實亦已收到政協方面的回覆，說它們會與香港政府商量這件事，同時認同這是一件好事。請問司長會如何跟進這件事？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們在處理內銷市場時，其實近數年我們亦有與內地的有關部門商量。例如2008年金融海嘯時，廣東省政府亦隨即配合大家舉辦了數場內銷展覽，亦幫助大家把在廣東省內投資製造的貨品售賣到其他省市。因應2008年取得的經驗，他們希望可以在廣東省內開設更多內銷展覽，我們現時有這項10億元的專項基金進行內銷推廣工作，我相信貿易發展局及有關部門將會好好利用這項基金。

至於梁議員提到與內地稅制的配合，我們很願意與中央的有關部門商量，但我們與歐洲的情況不同。歐洲在歐盟當中已經進行了數十年，即這些稱為法例的harmonization("協調")，但我們與內地的稅制截然不同，所以即使商量，我相信亦需要一個頗長的過程，而法例亦需要進行調整，事情較為複雜。

梁君彥議員：由於司長是新上場，廣東省亦剛有一位新任代理省長，我希望當局在餘下數個月可以做些工夫，讓我們看到他們是可以幫助中小企的。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們會努力落實10億元的專項計劃。

主席：譚耀宗議員，接着是詹培忠議員。

譚耀宗議員：林司長，關愛基金由你負責，而關愛基金到現在的民間籌款遠遠未達目標。我不清楚近日的最新進展為何，但你有否想過你在任期內可否達到籌款目標？你有否任何計劃？是否樂觀？

此外，社會上亦對關愛基金有某些訴求，希望可以早日落實，亦希望政府可以多做一點。我舉出兩個例子，一個是長者鑲牙服務，很多長者對鑲牙服務有殷切需求，希望關愛基金可以幫助他們，民建聯亦已收集過萬個簽名，已備齊資料並交了回來；同時在立法會中亦有不同黨派提出這個問題。

另一件事，便是有關治癌的藥物。現時的治癌藥物貴得驚人，而且很多藥物也是醫院管理局無法提供的。即使是那些基金，例如撒瑪利亞基金提供的藥物也很有限，只有10至12種。其實每當有醫生向病患者介紹藥物時，其家人也很希望這些藥品可以幫助他們患癌的家人，讓他們可以延長生命、可以有奇蹟出現，甚至能夠治好病情。可是，往往由於經濟問題，他們買不起藥物。就此，關愛基金可以怎樣幫助他們？這便是我舉出的其中兩個例子，我想知道林司長在這方面有否作出甚麼考慮。

主席：好的，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很感謝譚議員及他的同事這麼關心關愛基金的發展。首先，雖然我們由提出至開展工作的時間只有一年多，但因為我們召集及邀請了很多在社會上服務市民及在不同界別中已經有數十年經驗的朋友，大家一起集思廣益，故工作的開展進度是相當快的。我們現時已批准的計劃和服務有十多項，應該可以在未來數年惠及超過30萬人。

譚議員特別提到長者鑲牙服務，其實，原則上我們很積極及希望能夠落實這項計劃。可是，我們現時需要與業界，特別是牙醫專業界別商量，以瞭解他們有否足夠人手應付數以萬計的需求。由於長者以往沒有機會鑲牙，如果突然有數萬人提出鑲牙要求，我們必須進一步研究一些實際的問題，例如業界究竟可否做得來，才可以最後"拍板"。

至於譚議員提到有關癌症藥物的配備，我們亦已批准一項計劃，估計可以惠及1 000名癌症病人，我們已撥備了6,800萬元為他們購買藥物。以上是一些很好的例子。不論是鑲牙或癌症病人的需要，"關愛基金"是匯聚大家的支持，各位議員支持撥出公共財政，加上坊間及商界籌到的款項，用來照顧這些弱勢社羣。在香港，我們雖然有不錯的安全網，例如公共房屋、綜援，但始終有些人會跌進縫隙。我們現在用"關愛基金"這十多個項目，補漏拾遺，照顧這些人。"關愛基金"進行了十多項試驗計劃，如果成效理想，長遠我們期望將它們納入政府不同部門常設的服務，希望工作做得更完備。至於籌款方面，我們目前在商界籌到18億元，這是已承諾的捐款，我們會繼續努力，雖然現在經濟前景暫時不太明朗，但只要我們做出成績，我相信商界會繼續關心關愛基金。

主席：詹培忠議員，然後是何鍾泰議員。

詹培忠議員：主席，以司長和金融服務界的秘書長來說，大家過去都強調，CEPA和"十二五"規劃非常有成績，但我代表的金融服務界包括股票、期貨、黃金，因此我想問問政府，究竟政府的政策是不是真的要落實CEPA和"十二五"呢？還是在誤導別人？我的問題是香港有關的經紀或者從業員是否可以合法地，緊記是合法地，在國內進行有關的工作或業務？如果不是，請解釋清楚一點，不要誤導別人或業界做違例或犯法的事。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當然是依法辦事，在內地都講求依法治國，我們實行一國兩制，香港也是法治之區。從我們在2003年開始爭取簽定第一份CEPA到現在，到爭取在年內簽署CEPA8，都是希望依照內地和香港的法律，好好地拓展香港在內地的市場。至於詹培忠議員非常關心的金融業界，我們正在發展人民幣離岸中心的服務，當然這些離岸服務是在香港進行，我們也爭取了不少進度。按李克強副總理宣布的措施，可以透過香港到內地直接投資，以人民幣為單位做這些投資，中央在10月時已就此推出方案和法規。在CEPA之下，我們當然正繼續爭取，本港的股票行和保險公司可以按照現在已經定出的三十多個項目，在內地有更闊和更多的空間，這是中央政府方面最宏觀的層面。最微觀的層面是在廣東省、深圳市、前海爭取一些切實措施，以便我們拓展這些業務。現在，CEPA已經簽定了，香港的銀行可以在內地開設支行，這些業務亦經常在拓展中。我不知道區秘書長有沒有補充。

主席：區秘書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多謝主席。或者我可以補充一下，其實我們正從不同的渠道和平台推動香港的現代服務業，即包括證券、期貨、黃金的中介人在內地如何可以抓住商機。其中一個平台，就是司長剛才所說的CEPA，最近亦有一個好消息，就是香港有一間證券公司通過CEPA的措施與廣東省在粵港"先試先行"的框架下，與廣州證券行落實一個"JV"申請，已獲得上面批准，可以很快開業。這是第一步，就是在內地提供證券諮詢服務。我強調這是第一步，其實與內地的金融融合方面，我們是採取漸進的方式，就是確保第一，大家互利共贏；第二是確保內地的金融安全，包括在系統風險、投資保障等等都安排得好。

其實，除了直接走進內地，我們要繼續研究如何降低門檻之外，正如司長剛才說，通過人民幣離岸業務，包括最近李副總理提出的各項措施，其實都是可以深化人民幣的離岸業務，通過人民幣健康回流和循環，可以令人民幣產品.....

詹培忠議員：主席.....我的問題只剩餘一分多鐘，他們兩位用了我的.....

主席：請你具體闡述……

詹培忠議員：他們根本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就是業界沒有機會在內地做任何事，那你為甚麼說有呢？爭取、爭取，爭取到何時？

主席：先讓司長回答。

政務司司長：我多給兩個答案予詹培忠議員。其實在李克強副總理宣布三十多項項目時，我們亦曾說香港今後可以在內地賣ETF，即是指數的產品；香港的證券市場亦正在與深圳、上海的證券市場商討有些合營的公司和服務。所以，香港業界可以在內地運作。

主席：何鍾泰議員，然後是梁家傑議員。

何鍾泰議員：多謝主席。2003年兩地簽定了CEPA，大家寄予厚望，但剛才聽到的很多範疇都強差人意。我現在提及另一個範疇，爭取了8年，我有兩次機會與商務部部長開會。首先在專業資格互認方面，已互認的範疇根本很少，工程界有20個專業，但7年多來只互認到一個範疇，就是結構(工程師)，而結構(工程師)方面近年已停止，根本不再談下去。但是，有專業資格而沒有執業資格是沒有用的，即使考獲了專業資格，也不能執業或者開業。如果有一個機構要進軍內地，另一類別的進入方式要用很大筆資金，幾百萬元，甚至要聘請幾十人，即使沒事做也要聘請數十人坐在那裏，那些全是合資格的人士，這根本不符合營運的模式。

我很多年前已提出，可否讓我們的專業人士，不管是哪類專業，先讓幾個人在內地開設一間小公司，從小公司慢慢做起，讓他們可以慢慢爭取業務。但是，現在似乎是不可能的，因為如果大企業要進入內地市場，門檻太高。這方面談了很多年，作過很多承諾，但多年來的爭取亦沒有成果。現在說廣東省有"先行先試"、"特事特辦"的安排，或者有這個可能性。亦提到前海方面，現在也不清楚究竟可在前海做些甚麼，就是小型公司、幾個人的公司，也可以在那裏開業，讓他們自己嘗試爭取市場，

那是否有可能呢？現正商談中的補充協議八是否討論此事？或是討論其他事情？謝謝主席。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這個問題是關乎"大門"、"小門"的問題，我們亦曾商討過好幾次。何議員說的是一些實在的困難，我們大家不論是政府或者是業界都在共同努力，希望推開這些"小門"，其實是這麼一回事。

李克強副總理來港期間，他說在"十二五"的5年期間，希望基本實現服務業的自由化，這當然涵蓋了香港非常關心的專業服務。我們會在中央層面和省市層面平衡並進，繼續努力。在CEPA下，我們目前也有一些進度，確實在工程界的進度沒有那麼明顯，但譬如在建築業界，早前我出席香港建築師學會週年晚會，他們宣布了一個消息，就是超過100名建築師最近考獲內地的資格。但是，當考獲資格後，是否可以即時投入服務呢？那還有一個過程。我今天也聽到一間律師行的senior partner，即合伙人指，他們可以在內地的省份，透過CEPA聘請內地的律師及與內地的律師合作，作出associate(即合伙)的安排，他們現時的業務發展也不錯。然而，第一，我們要把這些"小門"盡量打開；第二，要建立人脈關係。這才可以做到這些專業服務，這是事實。但是，現時也鼓勵各市的政府互相競爭，例如南沙與前海也希望發展服務業，我們希望它們也提出一些更開放及更迎合大家投資的政策。

何鍾泰議員：主席，還剩下數秒鐘，我也說說吧。司長很客氣，指工程界方面有輕微的進度，但不是很明顯。其實不是不明顯，根本微型也不到，"蚊型"也不到，"小門"根本找不到，其實是沒有的，可能真的沒有。我覺得這2、3萬名工程師.....因為現在已停辦了數年，沒有舉行一些互認的考試。如果沒有執業資格，根本就等於零，例如曾經提出的執業資格互認。不過，比例就是他們200個，我們1個，我們1個專業人士等於他們200個。就結構(工程師)的人數而言，我們1個，他們是200個。200倍那麼多，當然不可能這樣互認，限量或定量也可行吧？我只是說說我的意見，其實很簡單，少數人進去不會影響他們的競爭力，不會影響他們的飯碗。在這方面，可否先讓數人進去成立小公司，讓他們慢慢地爭取市場？這是否可以找到的其中一道"小門"呢？司長。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們會嘗試，例如研究一下是否可以在前海和南沙這些地方作"先行先試"，再作考慮。

主席：好，梁家傑議員，然後何俊仁議員。

梁家傑議員：多謝主席。司長，公民黨一直很關心香港特區在整個大中華經濟區中的定位及發展。很多同事剛才也問及，例如大家翻看政制及內地事務局今天提交本會的文件，第17及18段也有提及，例如"粵港兩地政府繼續保持密切聯繫，制訂2012年的重點工作"，然後在第18段指，特區政府會"強化現行由各相關政策局和部門組成的督導委員會.....會繼續與中央相關部委和各省市政府聯繫，落實各項政策"。公民黨很想關注一下，我們經常擔心特區政府不太熟悉內地的官場操作。政府會否在與其他省市競爭時，自己的定位不太清晰，不瞭解官場的為官之道，又不太融入內地的官場文化，致使特區在競爭中有所失利？我想請問司長，第18段所述具體的安排是甚麼？此其一。

第二，據我所知，陳家強局長會前往北京，可能已經起程，到北京參加"2011財新峰會：中國與世界"。他甚至會在"拯救債務危機"的環節發言。我想知道，特區政府如何看債務危機的演變？有沒有準備？大家知道由於債務危機，股市現時每天都像坐過山車般。政府會否也有一些準備，在發生某些情況時，香港最差的情況會怎樣？有甚麼準備？可否也分享一下？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很多謝梁家傑議員這麼關心這方面的發展。首先，關於與內地中央部門或省市部門打交道合作方面，香港其實有自己獨特的優勢。因為中央領導人及中央政府很關心香港"一國兩制"的落實，以及看重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貿易、航運中心的地位。中央政府認為在過去改革開放30年期間，香港在改革開放的過程中，對內地的工業化及現代化有顯著及值得肯定的貢獻。

接着，在新一個年代，要發展服務業，國家現時看到我們作為一個國際金融、貿易中心，不論是金融行業或其他的專業及服務行業，香港的水平是高的。所以，中央政府才會定出"十二五"規劃的方位，要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貿易、航運中心的地位，也定出李克強副總理前來宣布的三十多項政策措施。

主席，其他的省市政府，如果它們在5年規劃或中央領導人宣布中央政府政策時，要爭取到一套這樣的安排，殊不容易。因為香港有這麼獨特的地位，以及大家那麼多年來努力的成果，我們才有這種身份。我們藉着這些中央已定出的政策，跟個別中央部門及省市政府商討如何落實，我們的條件是很不錯的。

第二方面，較為着實的，大家也看到，財政司司長及陳家強局長等數位官員已到了北京。在10月中旬，北京也發表了"關於跨境人民幣直接投資有關問題的通知"，以及發表了"外商直接投資人民幣結算業務管理辦法"等政策法規，落實李克強副總理所宣布的政策措施。

第三，我也一併說說，主席，就是我們也要拓展在其他省市的發展，所以我們會在重慶、福建，由我們駐內地的經貿辦事處開設一些分處及代表處，進一步拓展這方面的工作及合作。對不起，主席，時間不夠，第二部分的問題稍後作答。

主席：何俊仁議員，然後是湯家驊議員。

何俊仁議員：主席，我這個問題表面上好像與"十二五"規劃的內容沒有直接關係，但其實也是有密切關係的，就是香港人在內地營商所面對的一些人權問題。這數年來，我們曾接到投訴，但當提出來時，似乎一直沒有改善，我不知道司長現在有沒有辦法再作嘗試。

就港人在內地遇到法律問題被拘留的問題，我最近接獲一宗投訴，指他被拘留了兩年時間，案件到了檢察院，甚至到過法庭，但未判決。時至今天，家人也不能探訪。香港的官員也幫不了忙，也沒有官員前往探訪。這些情況是不能接受的。當然，他們內部會說，內地的刑事程序條例便是這樣的，一天未判刑，家人也不可以探訪。

但是，問題在於那些案件可以偵查一年、兩年，甚至3年，也可以由法庭或檢察院駁回，要求公安再查。所以，直至現在，那些投訴者指出，他們不斷追問，究竟家人何時才可第一次探訪，他們連小孩出生了也沒見過。這是極不人道的事情，我不知道台商是否得到同樣的待遇。如果不是，我覺得香港與台灣、澳門也要作出研究，究竟我們為何會有這樣的待遇？

我還想多說一件事，反而以前在殖民地時代，還容許英國領事館派人探訪，因為當時是由另一個國家所管轄的地方，現時反而更差了。我之前曾經提出這問題，但不知現時有否新的進展。我記得當時的保安局局長曾說會再研究一下，有否辦法作出改善。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何議員所提出的是大家都關心的問題。基本的立場及安排是，不論是香港個別的市民，還是香港的企業在內地運作，均要依照內地的法律辦事。如果有任何案件產生了，當然要由內地的執法部門依照內地的法例處理。

但是，在特區政府方面，我們有盡力處理這些情況。第一，我們的駐內地辦事處，不論是駐京辦或在成都、廣州、上海的經貿辦事處，如果有這些個案，我們一定會致函內地有關部門，不論是中央或省市，我們都會跟進。

第二，我們亦提供資助給內地的一些志願組織、非政府機構，讓它們有人手及空間，幫助前往內地居住或工作的香港市民，跟進這些事宜。

我們每一個個案均願意跟進，所以，何議員，如果你認為有需要的話，可將這些個案交給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跟進。

按照我的理解，整體而言，台商在內地當然要按照內地的法律辦事。至於往後如何跟進，大家先瞭解一下這些個案。

何俊仁議員：主席。

主席：何俊仁議員。

何俊仁議員：當然一早已經致函駐粵辦、駐京辦，曾發出過很多信件，亦曾致函一些人大代表，但似乎沒有人覺得可以做到事。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大的人道問題，特別是牽涉到香港人的一些基本人權問題。我覺得內地的準則是要改革的，不可能將一些人拘留這麼長的時間，連家人也不准探望。如果說是早前有很重要的偵查，擔心他被探望而可能洩露消息等情況，但那些情況已超過1年時間，不可能仍然是這樣的。所以，我覺得內地的改革，當然他們的問題是他們要面對的，但香港沒有理由因為內地如此落後、如此違反人道而不據理力爭。所以，對於香港、澳門以至台灣的僑胞，我相信他們的政府都要做事，都要為他們的人民發聲。我希望司長回去做一些工夫，給我們一個交代……

主席：司長。

何俊仁議員：……是否要繼續如此不人道地處置呢？

主席：司長，研究一下有甚麼可以做吧。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們會再跟進這些個案。

主席：好的。接着是湯家驊議員，然後是李慧琼議員。

湯家驊議員：謝謝主席。我想問一問司長，最近黃華華突然提早退休，令很多關心珠江三角洲，甚至“十二五”規劃的發展的人嚇了一驚。當然，我們希望制度不會改變，不會因為人事變動而改變。但是，我很想聽聽司長對此次人事變動有甚麼看法？會否是一個新人上場，會有一套新思維，對於我們現時的合作發展會否有些影響呢？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首先，主席，黃華華省長年屆退休年齡時會退下一事我們已知悉了一段時間。所以，這對我們來說並不突然。我最近亦曾前往波蘭與黃華華省長共同推介珠江三角洲的發展，這是我們早數個月前已知悉的事。

黃華華省長在任內，曾經大力發展粵港合作，我們亦簽訂了《粵港合作框架協議》、落實CEPA等。這些政策——按照我的理解——廣東省政府絕對會繼續推行，只會做得更多，而不會改變。朱小丹代理省長過去多年在廣東服務，很熟悉香港企業的投資；他早前在廣州市政府亦曾擔任領導。所以，政策的延續——按照我的理解——是不會有問題的，只會繼續越做越多。

主席：接着是李慧琼議員，然後是黃毓民議員。

李慧琼議員：主席，在李克強副總理訪港期間，他曾很清楚地公開表示，在經貿方面，中央政府明確表示，會進一步擴大開放香港服務業進入內地市場，還訂下一個目標，便是爭取在"十二五"末期，通過CEPA，"基本"實現內地及香港服務自由化。

我不知道司長有否向發改委或相關部門求證，對他們來說何謂"基本"呢？"基本"一詞就我個人的理解是起碼超過50%；如果超過50%或甚至達到70%，以現況來說，便是一個大躍進。剛才我們曾聽到很多同事代表業界發言，包括詹培忠議員、何鍾泰議員，業界其實現時能進入內地服務的情況是不高的。所以，副總理其實訂了這個目標，便一定會有一些具體而實在的措施，以期在"十二五"末期——即這5年裏——達致"基本實現內地和香港服務自由化"的目標。我想瞭解一下，司長有否理解過這些具體而實在的措施是甚麼呢？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是，剛才司長向我們講解的時候，指出"兩個特區中的特區"——前海及南沙的發展。我自己的觀察是，其中一個關鍵，是我們必須抓緊"先行先試"，爭取有利於雙方發展的政策。其中一點我聽到的是，很多中產人士、專業人士均告訴我，他們不願意到內地發展的其中一個原因，是兩地稅制不同。既然有"先行先試"這把尚方寶劍，不知道司長會否覺得其中一個可以爭取"先行先試"的政策，便是如果香港人願意前往這些"特區中的特區"發展，其實是可以與他們商討，在這些"特區中的特區"繳交的稅項與香港的稅項相近。我想先瞭解一下司長就這兩個問題的回應。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謝謝李議員問及一些很實在的問題。首先，何謂"基本達致自由化"？我可以告訴大家，在國家發改委及中央有關部門，他們很積極地思考及落實、準備組織這些政策措施，讓這些服務業的自由化可以落實。

在特區政府方面，何謂"基本達致自由化"？就是3個方面都要有進度。第一，金融服務業；第二，專業服務；第三，其他服務業。香港本身有強項的服務業也可在內地開展，這便是"基本達致服務業自由化"。

在CEPA之下，我們現時有很多地方都已經起步，有些方面——例如好像何鍾泰議員所說的專業服務，它的難度是較高的，因為香港有數十萬專業服務人士，內地是以千萬計的。內地中央有關部門既要照顧香港的訴求，又要兼顧內地本身那羣專業人士，但由於要提升他們的專業服務水平、要與國際接軌，便要好好利用香港這個強項。所以，在未來四、五年，我相信雖然這範疇較為困難，但我們有空間可以做到。

第二方面，你提及金融服務業，我相信在金融服務業達致自由化，以及開拓人民幣服務離岸中心的地位方面，我們會快一點，會較服務業自由化的發展為快。在過去數年，我們的金融服務的進度已經相當不錯。例如以人民幣作貿易結算來說，香港現在已經處理、掌握超過八成。以"滾存"人民幣的數額來說，在香港已經超過6,200億元。在發售人民幣債券方面，我們今天比去年超出兩倍。現在加上用人民幣做的直接投資，以及我們剛才所說的ETF，3個股票市場做合營公司，我相信金融服務業的自由化會比較快。至於其他服務.....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多說一句，主席，譬如在投資旅遊業等，香港都是強項，我們已經在廣東省開始了。

主席：可不可以回答第二部分的問題.....

李慧琼議員：是的，第二部分……

主席：……我很有興趣聽聽，那些"先行先試"，可不可以……

李慧琼議員：……是的，稅務方面……

主席：……稅制與香港是否相近……

政務司司長：……稅制方面，照我理解，譬如深圳市政府要落實前海發展，稅制的寬免及優惠是其中一個要點，所以在這些特別發展區，南沙、前海等，它們有動力做這些安排。

主席：黃毓民議員，然後是梁國雄議員。

黃毓民議員：主席，香港人因在內地觸犯法律而被拘留，然後長期拘留，親人不能探望，這些問題已討論了很多年。我記得在2009年財委會討論駐內地辦事處的預算時，陳偉業問你"老人家"一個問題，那時你還是局長，辦事處的人可否探望這些香港人呢？你的答覆令我們非常憤怒，然後說了一句"非議會語言"，引起軒然大波，陳偉業被財委會主席劉慧卿趕了出去，當時就是因為這個問題。

你今天答何俊仁的時候，你其實也沒有回答他，如果他們出了事，受到這些不公平對待，當然，內地法律——你已回答——不公平是見仁見智，兩地法律不相同，我們不能干預。但是，現在的問題是你投放了這麼多人在行政資源上，你連派人去探望及瞭解情況也不做。接着你剛才說有些志願機構，你支持的志願機構，給它們津貼，那些是甚麼志願機構，它們做甚麼工作？我覺得這樣很過分。

事實上，每年都有很多這類個案，你知道嗎？我們的辦事處也接到不少這類個案，根本無法處理，我建議他們找人大代表，香港有這麼多港區人大代表，但沒辦法，在內地出事，便預期會這樣。不要說是香港人，在內地當高官也可被"雙規"，搞他兩年也可以，這就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一黨專政、極權制度下的司法制度。它終有一日會自食惡果，這個我們慢慢和它鬥長命。問題是，香港人在內地無論營商，短期居留，他們出了事，特

區政府有責任起碼在人道上幫助其家人瞭解情況。我們只有這個很卑微的要求，你也做不到。你告訴我，有個案便找你，那你做甚麼呢？這些個案的數目有很多，手邊還有很多。

我想你給予較具體的答覆，你現在升官發財，我們這種制度是最好的，沒有問責下台，只有升官發財。這個世界其實已經沒有甚麼是與非，我們已習慣，經過這次選舉，我更加明白。時常說我們是"暴力黨"，我如何暴力？除了走到你跟前衝擊你。如何暴力？就是因為有你這種官員，才令議會出現這種情況，陸續有來。不要笑，不要以為這次"一鋪"打殘我們，不要發夢，我告訴你。

我希望你具體回答，特區政府做到甚麼事？有沒有打算做任何事？很簡單，去瞭解一下他們的情況，告訴其家人，讓他們不用太擔心。

主席： 司長。

政務司司長： 主席，我們其實每收到一宗個案，我們的同事，不論在香港或內地的，都會盡最大努力去瞭解情況及跟進。但是，在內地，它們有其法規，如果說要在內地探監，只可以是親人或是律師等。我們不是親人，也不是代表律師。即使是我們的同事，都沒有這個身份可以探監，這是內地法規所定。當然，它們亦有一些案件，如果性質特別，它們對探監的安排會更嚴謹。但是，不論是甚麼案件，主席，只要我們收到，我們確實有向有關部門跟進，而我們亦有成功跟進的個案，有關人士可以返港。現時在內地，我知道中央有關部門都很重視.....

黃毓民議員： 主席，他可以給我們資料嗎？

主席： 黃毓民議員.....

黃毓民議員：你給我們資料吧。過去有多少向你們求助的個案？你們跟進過多少個案？請提供這方面的資料。

主席： 好了，黃毓民議員，你要讓司長答完，他還未答完。司長。

政務司司長：我會請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跟進。如果有相關資料，會向大家提供。我想重申，現在中央有關的部門看得很緊，地方的執法部門是否緊依法規辦事，它們的監察部門是有跟進的。

黃毓民議員：你不用幫它"解畫"了，林瑞麟，用不着你為共產黨"解畫"。共產黨是無法無天，有法不依，"九十幾單"都是這樣，你不要"臨尾"替它"解畫"，替它開脫。你這種人，一定會升官發財。

政務司司長：我只是說事實……

黃毓民議員：你用不着為它"解畫"了，真是好笑。現在我說的是香港部分。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只是將內地發展的事實告訴大家。就是這樣而已。

主席：剛才司長說會提供資料，麻煩你提交這些資料給我們。

政務司司長：好。

主席：接着是梁國雄議員，然後是林健鋒議員。

梁國雄議員：我聽到司長說，"十二五"計劃，全國也好，廣東也好，深圳也好，都給了我們機會。我想請教你，你知不知道立法會內有多少個全國人大常委？你知不知道有多少個？

主席：你要提出的問題是……

梁國雄議員：有多少個人大代表？即是兼職的。你來這裏要向他們負責的，有多少位？知不知道？

主席：這是你唯一的問題嗎？

梁國雄議員：我先問他，因為我要接着問，你知不知道？你若不知道，我便"開估"。

主席：與"十二五"規劃有何關係呢？

梁國雄議員：當然有。因為全國人大是負責監察或制訂，即有份參與"十二五"規劃。他要服侍這羣人，在這議會內，現在有多少個"老闆"的"老闆"，他也不知道。你知不知道？若不知道，我讀給你聽.....

政務司司長："咪住"，因為主席還未叫我回答你。

梁國雄議員：你回答吧。

主席：我在想有何關係呢？司長你現在回答吧。

梁國雄議員：還有幾條，你答得了一條，答不到第二條。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要說一說.....

梁國雄議員：你以為是電視劇"保鏢"嗎？"咪住"！他答不到。

主席：梁國雄議員，如果你不停止發言，司長不能回答。請你.....

梁國雄議員：我給時間他想想。

主席：.....請你稍安勿躁，司長想回答你的問題。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相信我們是來參加內務委員會會議，談的是香港事務，而不是跟梁國雄議員進行問答遊戲比賽。不過，我可以告訴大家，我們特區政府的官員來立法會是向立法會議員交代……

黃毓民議員：即是不知道，真淒涼。

政務司司長：……向立法會議員交代是我們的責任。就我記起，主席……

主席：各位同事，可不可以靜一靜……

梁國雄議員：有一個是你一眼便見到的……

主席：梁國雄議員，請你不要發言，讓司長先回答問題。

政務司司長：讓我回答這問題，他的問答遊戲就可暫告一段落。立法會議員和36個人大代表，是有重疊的。如果我沒有記錯，我們應該有4位立法會同事既是議員，也是人大代表。所以在800人的數額，我們有4個空缺。

梁國雄議員：你錯了。我讀給你聽：葉國謙、劉健儀(你漏了主席)、劉柔芬(內地稱為劉柔芬，即梁劉柔芬)、何鍾泰、黃國健……你如何在NOW那裏"撇錢"呢？你本不想回答這問題，但你又答，"博中獎"，這是玩"撇錢"的人的心態。全國政協就是負責監督，即提供意見給人大，全國政協特邀人士有多少位是立法會議員呢？你知道嗎？

政務司司長：主席，有好幾位是立法會議員。

主席：是。

梁國雄議員：究竟有多少位……

主席：梁國雄議員，讓我們回到"十二五"規劃的議題.....

梁國雄議員：.....我讀給你聽.....

主席：.....請回到"十二五"規劃的議題.....

梁國雄議員：.....不，你要明白一點，他是來這裏負責的，其實我們有近十分之一的議員是他的boss，分別是劉皇發、張學明、陳鑑林、曾鈺成、譚耀宗、霍震霆，6位，即十分之一是全國政協.....

林大輝議員：錯了。

主席：梁國雄議員，你可否回到"十二五"規劃的議題呢？

梁國雄議員：等一等，還有林.....你不是全國政協，不好意思.....

林大輝議員：我是，怎麼不是？

梁國雄議員：這裏沒有印啊？

林大輝議員：先看看卡片吧。

梁國雄議員：全國政協香港區委員。如果加上林大輝，即有7位，即是說，你要向超過十分之一的人負責，你有空時有沒有與他們傾談呢？究竟有沒有？你在這裏便已經是在港區了，你與港區人大政協有沒有傾談呢？

主席：梁國雄議員.....

梁國雄議員：林大輝跟你便很陌生，在這裏"喊苦喊怨".....

主席：梁國雄議員，你的問題是司長有沒有與他們傾談，是嗎？

梁國雄議員：.....不遠千里而去？你在這裏也不跟林大輝傾談，是否你知道他不行呢？你這樣做人？那麼你跟梁振英.....梁振英也是.....

主席：.....你唯一的問題是，司長有沒有跟他傾談，是嗎？司長。

梁國雄議員：.....不，即他有沒有跟那7位傾談.....

主席：請你回答有沒有傾談。

梁國雄議員：.....或跟那6位傾談，對嗎？你是主席，他竟膽敢數漏了你.....

主席：不要緊，我不存在.....

梁國雄議員：.....你是主席，我已提到，有一個你是立即見到的.....

主席：司長，如果你繼續發言，司長根本無從回答，梁國雄議員，你究竟是否想司長回答你的問題？若你想司長回答，麻煩你暫停發言。司長，請回答。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跟不同議員也有傾談，不過是以他們在這個議會的議員身份。在議會以外，行政長官亦經常與全國港區人大代表及全國政協會面，例如在施政報告籌備期間也會聽大家的意見；我們在進行"十二五"規劃期間，主席，大家也會記得，我們曾見過全國人大及政協代表。

梁國雄議員：你要響應民建聯的號召，做點實事，做點功課。

主席：好了，梁國雄議員，要到下一個問題了。林健鋒議員，然後是劉江華議員。

林健鋒議員：多謝主席。特首在施政報告提出了廣東計劃，讓選擇移居廣東並且符合資格的香港長者可以在當地領取高齡津貼，我們歡迎此計劃，因為這是第一個"過河"的本港政策，亦有賴於《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下進行"先行先試"的效果。我們覺得這措施方便了在內地居住的本地長者，亦衍生了其他的配套服務，好像醫療、交通等，協助在當地的長者得到這些服務，而長遠來說，亦可鼓勵一些有意返回廣東養老的香港長者達成落葉歸根這個心願。我想問一問政府，這個計劃何時可以完全落實，以及如何推廣？可否向市民講解這個計劃的詳細內容？另外，你們會否將這個計劃擴闊至例如生產力促進局，讓該局可以在內地為香港在內地開設的公司提供服務？另外，會否擴大至其他省份，好像福建呢？因為也有很多香港長者在福建當地。

另外，粵港澳重大基建工程亦促成粵港澳合作交流，是進一步推動香港與內地融合的關鍵一環，"十二五"規劃以將珠三角打造成為一個極具競爭力的一小時生活圈作為目標，但如果基礎設施建設不落成，或被人刻意拖延，會影響港商在內地，特別是在廣東省的投資，其他的交流合作亦會受阻滯。我想問一問政府，你們如何確保或甚至加快這些基建的落成，以及如果真的有阻滯時，你們有甚麼對策呢？多謝主席。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們在進行廣東計劃時，其實也希望提升我們在內地居住的比較年長的香港居民的生活條件和安排。我們的有關部門，即勞工及福利局的同事需要好好地策劃，以及到某一個階段，需要邀請香港一些志願機構及非政府機構幫我們進行一個計劃，在內地核實這些長者的身份，以及跟進這些個案，所以有關安排需要一定時間。但是，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亦已向大家解釋，他會盡快落實，希望在明年的預算案通過後，盡快執行這個計劃。

至於福建省方面，我們暫時沒有這個計劃。我們認為如果在廣東省落實，已可照顧到九成的個案，亦因為廣東省最鄰近香港，我們拓展這樣的計劃有我們的理據。第三點，關於基建發展，主席，我可以告訴大家，我們進行高鐵、港珠澳大橋及蓮

塘口岸等，我們一直在積極地執行。現時譬如港珠澳大橋，雖然較早前有官司阻延，但現時工程可以重新上馬，我們亦會在一個星期後，希望可以在財務委員會爭取到大家的批准和撥款，我們便可以開展工程，以便在2016年落成這個大橋項目。

林健鋒議員：主席。

主席：林健鋒議員。

林健鋒議員：有關擴闊其他"過河"項目方面，不知道司長有沒有其他的想法，哪些項目會盡快讓它"過河"呢？

政務司司長：你的意思是……

林健鋒議員：即我剛才提到，譬如生產力促進局為港商在內地的機構提供服務，可否盡快實行呢？

政務司司長：生產力促進局已經有配合我們的總體政策，考慮拓展在內地向港商提供服務，我們會與它們積極跟進。

主席：大家也心急，請當局盡快落實。劉江華議員。

劉江華議員：主席，我想跟進李慧琼議員問及的專業服務，在5年內能夠達到粵港雙方自由化的問題，這個當然是李克強副總理來香港宣布的36項措施。其實，我當時覺得這是一個相當大的亮點，即5年之內。但是，剛才司長回答時，似乎未能解答甚麼叫自由化。當然，你剛才提到一些指標，即能夠開展，但其實據香港的專業服務人士的理解，這句說話是指會計師可以在內地執業、律師可以開事務所，對嗎？即這類專業服務人士在5年之內所謂自由化，但司長回答時似乎不是這樣，只提到可以"開展"，可否具體說明是否5年之內可以"開業"呢？這是最重要的，可以"開展"是沒有意思的，可以"開業"才是最重要的。

另外，司長剛才回答時似乎指金融業的自由化可能較服務業快，較快是不要緊的，但由於領導人說在5年內專業服務也可自由化，這是否意味着5年內專業服務也可以達到自由化呢？

李慧琼議員剛才亦問及稅制問題，我認為這亦是很關鍵的，是關鍵中的關鍵。司長回答說似乎內地政府做這些事情很有動力，但我們接觸內地政府時，覺得他們似乎很需要特區政府的互相配合和爭取。因此，我想問司長，其實特區政府就這36項措施，特別是所謂自由化的問題，會否加強這方面的工作，特別跟內地，即兩地政府，共同爭取，特別是向中央政府繼續跟進，似乎這方面的力度是否還未足夠呢？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關於內地和香港服務業自由化方面，我們當然希望我們的專業人士可以盡快在內地開業。但是，這需要一個過程——資格需獲內地認可。如果未能直接得到認可，可能需要考取一些相關的專業試，當獲得資格後，還有其他安排和法規，例如可否聘請內地人員及專業人士等，這些全部都要商討。所以，我整體跟大家說，我們希望專業服務在內地可以有進展，這是整體的目標，但不同的專業可能有不同的安排，所以我不會一概而論。但我們整體的目標當然是讓我們的專業服務可以在內地開業。

第二，關於稅制方面，現時在南沙、深圳的前海，由於地方政府希望區內的發展能夠成功，所以會有一套安排，希望盡快吸引香港的企業及服務提供者，所以，當地所提供的誘因會比較大。至於大家說要改變內地整體的稅制，以方便香港的人員在內地工作和居住，這方面的難度會相當大。

劉江華議員：主席，難度固然會有，但我認為要有共同爭取的過程。就專業服務方面，司長似乎還未能回答。國家訂下"十二五"規劃，過往大致上的經驗是在5年內都能達到目標。如果提出了這個目標，其實，專業人士會預計在5年內或5年的最後期都能到內地執業。然而，司長今天似乎未能給我們這份信心。

主席：司長。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可以告訴大家，這是我們的目標，但要跟中央的相關部門跟進和商討。

主席：餘下的時間，我想問一條問題，因為我從未提出過問題，所以希望大家今天給我這個機會提出這問題。

司長，在"十二五"規劃中，中央支持香港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國際金融、貿易、航運中心的地位，亦支持香港發展高價值貨物存貨管理和區域分銷中心的地位。可是，司長開始發言時提到金融、CEPA、粵港合作、西九等，但沒有一個範疇觸及航運，在你的版圖中似乎完全沒有航運存在，但當然"十二五"規劃很清楚把香港定位為航運中心，亦希望我們能鞏固及發展物流行業中重要的兩環：一個是貨物存貨管理，另一個是區域分銷中心。要成為貨物存貨管理和區域分銷中心，物流用地是不可或缺的。特首在2009年的施政報告提到會在葵青區預留幾幅總面積達29公頃的長期物流用地，供業界使用。可是直至今天，去年(2010年)年底批出了2.4公頃，今年年底(現在還未批出的)將會批出另外2.4公頃，兩年合共批出只有4.8公頃，29公頃的"零頭"也未達到。按這速度，可能到"十三五"規劃，我們還沒有這29公頃的物流用地。現時，業界很多都是以一些3年的短期租約運作，若3年後不獲續租，很多業界便血本無歸，無家可歸，這對整個業界的運作非常不利。要發展物流，尤其是分銷中心及貨物貯存，必須有物流用地供貯存貨物和處理貨物。否則，如何分銷？如何增值？這是無從做到的。

可否問一問司長，在這方面，政府計劃如何配合國家責成我們要做的區域分銷中心和貨物存貨管理中心、航運中心。如果政府在這方面完全不能配合業界的需要，如何做到呢？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們是切實地去做。航運中心對香港來說是很重要的。我亦知悉，內地的貨櫃碼頭發展迅速，所以，香港二千多萬個TEU(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的水平已被人家超前好幾年了。在發展物流業方面，香港本身會繼續做，我們亦希望在內地有空間讓香港業界能夠繼續發展。剛才提到的整體規劃，貨櫃碼頭要配備更多用地，我們會繼續做，亦會繼續安排這些項目。

在內地，例如南沙，是很希望和歡迎香港業界到當地發展，如果我們的貨物進口到內地，可以隨即在南沙分銷。我知道，香港的物流公司固然會將總部留在香港，但他們都希望在內地可以發展，所以我們會很努力地推動兩地的合作。

主席：司長，請你不要帶我到內地，我想談的是香港的情況。請問政府在兩年前(即2009年10月)，向業界承諾提供29公頃的長期物流用地.....

政務司司長：我知道。

主席：地點其實沒有太大關係，你說在葵青貨櫃碼頭，是可以的，其他地區也可以，但政府要提供土地，不能如現在般，兩年多前說有29公頃，但兩年多後只得4.8公頃，或者還未到，其實直至這一刻仍然是2.4公頃。可否告訴我們何時才提供餘下的二十多公頃呢？

政務司司長：主席，我和發展局及相關的局長跟進後，會給你一個答覆。我知道我們整體的政策是要讓香港的物流業和航運業繼續發展，我亦知道在貨櫃碼頭以外，還需要配備更多用地協助大家。

主席：各位同事，還有兩分鐘便到下午4時了，我在此結束這次特別會議，大家有沒有異議？

如果沒有異議，我要報告一下，今天可提出問題的議員總共有15位，未能提出問題的議員則有5位。對於這5位議員，我很抱歉未能在今天讓大家有時間提出問題。

當然，司長日後仍有很多機會來立法會與大家商討問題。我在此多謝林瑞麟司長、區璟智秘書長和李佩詩副秘書長。多謝各位。

政務司司長：多謝主席。

主席：特別會議到此為止。

(會議於下午4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12月15日